（上接A21版）

对此，公司将通过执行集中采购制度、与客户协商调整销售价格及收款进度、提高生产效率和管理水平、加强成本控制等手段控制和缓解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但未来仍不排除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KM集团的下游行业包括汽车、化工、医药等行业，下游应用广泛，上述行业对塑料橡胶制品的需求将带动KM集团业务的发展。从行业总体来看，单一行业对橡塑机械需求影响有限，制造业投资是橡塑机械需求的重要影响因素。2000年至2015年，全球塑料行业仍保持4%至5%左右的年均复合增长率，目前重点下游行业前景乐观，尤其汽车轻量化等趋势亦进一步为塑料需求的提升提供了潜力。如德国机械设备制造业联合会(VDMA)统计，2015年全球塑料机械行业增长率为4.7%，与下游行业增速基本保持一致。但鉴于全球整体制造业投资及下游重点行业的波动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相比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塑料行业的年均发展速度仍有所降低。因此，未来下游产品需求的波动可能对KM集团产品销售产生影响。

（三）汇率波动风险

KM集团的生产和销售涉及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采购和销售活动涉及的货币种类较多，因此KM集团面临潜在的汇兑风险。这种汇兑风险既包括交易风险，也包括折算风险。报告期内，KM集团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和业务开展的主要结算货币，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欧元、美元、瑞士法郎及人民币等主要货币有关。

本次交易完成后，装备卢森堡及KM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伴随着人民币、欧元、美元等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或将对上市公司未来合并报表财务数据产生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虽然KM集团已建立了较完善的汇率风险管理制度，并通过汇率互换合同等金融衍生工具最大限度降低汇率风险敞口，但相关货币的汇率波动仍可能对KM集团及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为应对并进一步降低汇率波动对企业经营和利润带来的负面影响，KM集团具体拟采取以下措施进行风险防范：

1、集团总部实施外汇统筹管理

KM集团德国慕尼黑总部负责制定总体预算及合并各区域财务报表，并在此过程中分析和管理外汇整体风险。与外汇风险相关的风险管理政策由KM集团资金部制定，集团财资总监批准后，要求各子公司共同遵守。总部通过实施外汇统筹管理，控制整体的外汇风险敞口。

2、合理选择汇率风险管理工具

KM集团管理层结合国际汇率波动情况，通过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进行汇率风险管理。根据KM集团财务管理政策，就任何交易，若其导致的外汇风险敞口大于50,000欧元，下属子公司在取得订单时可以自主购买或提示KM集团资金部购买汇率互换合同以进行风险管理。任何子公司外汇风险敞口不得超过五十万欧元。KM集团资金部定期复核各子公司对外汇风险敞口的管理是否符合集团财务管理政策。KM集团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已合理购入多种货币、多种期限的汇率互换远期合同。

3、合理安排结算币种

境外子公司采购和销售尽量采用同币种结算，减少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

4、采购合同中约定价格调整机制

KM集团部分采购合同中约定了价格调整机制。价格调整机制系合同支付价格根据相关参数在约定调整周期内的实际变动进行调价，调整周期为月、季度、半年或一年。受当地汇率波动影响，价格指数、人工成本、税收等指标也将发生不同程度波动，当波动超过一定幅度时将进而触发价格调整机制，通过调整采购价格，在一定程度上可降低汇率波动对KM集团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四）税务风险

KM集团需要在经营业务的不同国家和地区承担纳税义务，KM集团的实际税率可能受到管辖区域内应纳税收益结构调整、税率变化及其他税法变化、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化、企业结构的潜在变化的影响。税务机构有时会对税收规则及其应用做出重大变更，这些变更可能导致更多的企业税负，并对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装备卢森堡及KM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KM集团所在经营区域的税率变化或其他潜在税收规则变化，或对上市公司未来合并报表财务数据产生一定的影响。

KM集团重视业务经营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积极跟进当地税收政策的变化，在保证公司合法经营及依法纳税的基础上，通过内部经营团队及视需要聘请的外部顾问进行合理税收筹划，对资源进行整合，节约税务成本，尽量减小税务风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同时，全球分散化的经营布局也有助于减小单一国家税务政策重大变化对KM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

（五）所在国政治经济环境变化风险

KM集团的生产和销售涉及较多国家和地区，若相关国家和地区的发展状况及不同国家和地区之间的政治经济关系变动，或相关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和财政不稳定，可能会对KM集团业务经营产生重要的影响。

各国家和地区的产业政策和经济贸易政策也对KM集团的生产经营具有重要影响。若相关国家和地区出现进出口和贸易限制、政府定价干预、资本调回限制、反倾销反补贴等贸易调查、加征关税等情形，将对KM集团在这些国家和地区的经营活动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虽然KM集团一直持续关注上述影响经营情况的风险因素，以求及时（甚至提前）作出应对风险的措施，但任何突发性事项的发生，可能会对KM集团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KM集团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应对所在国政治经济环境变化和政策变化风险：

1、建立国别风险考核机制

KM集团在拓展海外业务时高度关注国别风险，全面、综合评判当地的政治经济风险情况，主要关注其政治稳定性、经济发展情况、是否具备完善的法治体系、投资安全性、地方产业政策、汇率波动情况等因素。对于被判定为存在较高国别风险的客户，KM集团会对客户资信进行重点关注与评估，严格控制客户的资信，以减少未来可能造成的损失。

2、分散经营布局

KM集团充分考虑了全球的政治格局，在全球进行了分散化经营布局，减少对单一国家的布局和业绩依赖，分散其生产体系、产品销售市场因部分国家政治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贸易政策的不确定性而产生的相关业务风险，从而保证企业整体的稳定经营和持续发展。

3、持续关注所在国政治经济环境和政策变化

KM集团对业务所在地的政治局势、投资安全、经济波动、产业政策、贸易政策等保持高度关注，当政治经济局势等出现不稳定或经贸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时，KM集团将及时调整业务规模或业务开展方式，尽可能降低环境或政策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例如，在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美国政府对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后，KM集团积极谋划调整其全球生产和销售布局，将部分原先由中国工厂生产和销售的美国客户订单转移至欧洲生产并发货，同时将部分原先由欧洲工厂负责生产的南美洲客户订单转移至中国生产，以求降低中美贸易摩擦对其生产经营的影响。

4、聘用当地员工进行生产、管理，降低投资决策及文化差异风险

经过多年经营发展，KM集团已在全球范围构建了成熟的管理架构。KM集团境外子公司聘请当地员工进行企业管理、生产经营、产品销售、售后服务等相关工作。KM集团可通过聘用的当地管理层及时、准确把握所处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法律法规、税收及行业政策等方面的真实情况，从而保障公司在当地做出合理的投资决策，避免投资决策风险。

（六）环境监管风险

塑料机械制造虽然不属于高污染行业，但仍然受到环保部门的监管。KM集团在全球各区域开展经营活动，遵循不同地区立法和监管要求。同时，在国内着手大力处理高能耗、高污染问题的大背景下，环保部的专项环境督查工作进入常态化，未来KM集团进一步拓展中国业务的同时，也需要适应我国日益严格规范的环境监管要求。应对上述环境监管会花费一定的财务资源和人力资源。

（七）潜在诉讼赔偿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KM集团存在因产品及合同纠纷、劳动纠纷等原因的未决诉讼。因部分上述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KM集团目前无法判断判决结果，存在因为败诉导致赔偿的风险。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关风险

（一）收购完成后的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KM集团将成为天华院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团队都将显著扩大，也将在战略规划、业务体系、企业文化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整合。同时，三明化机以及华橡自控等本次注入上市公司的部分土地、房产、主要设备等资产及业务将在重组成功实施后与KM集团整合，提升注入资产或业务的经营能力。

虽然上述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的资产整合，但是，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以及KM集团与国内橡机企业之间能否顺利实现整合以及整合后能否达到预期效果，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上市公司将通过KM集团全球管理层与中国团队一同管理合并后的中国业务（在符合上市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要求并获得相关有权机关批准的前提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部控制等措施降低该等风险，并对相关情况进行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的披露。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实施至产生预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上市公司收益增长会迟于净资产增长，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为缓解上述因募集资金造成净资产收益率下降、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上市公司将做好募集资金使用工作，按计划和承诺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尽快产生效益。

上市公司根据当前产业政策、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现有产品售价、单位生产成本、费用占比等外部和内部因素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可行性分析。虽然公司采取了严格控制产品质量、提高产品生产效率等措施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的顺利消化，但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无法实施、产能消化不及预期，或者投产时假设因素发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盈利水平达不到预期的收益水平的风险。

（三）关于外汇监管的政策和法规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KM集团将成为天华院的全资下属公司，KM集团在境外获得的盈利或需通过分红进入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配套资金募集完成后，用于KM集团项目建设部分的资金将由上市公司提供给KM集团进行相关项目建设。上述事项需要履行相应的外汇登记和结汇手续。

如国家外汇监管相关的政策和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导致KM集团分红资金无法进入上市公司，从而导致公司无法按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上市公司股东进行现金分红；亦可能使上市公司无法向KM集团提供建设项目所需资金，KM集团需使用其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筹措其建设项目资金需求，将可能导致KM集团建设项目延期实施甚至取消，并增加其债务成本，对KM集团及上市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业绩补偿承诺的实施风险

本次交易拟以收益法评估结论作为标的资产装备卢森堡的定价依据。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特定交易对方（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应当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或收入数不足预测数的情况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因此，遵照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已经与装备环球签署了《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如由于市场波动、公司经营以及业务整合等风险导致装备卢森堡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数及/或补偿期限届满时装备卢森堡100%股权出现减值时，业绩承诺方如果未能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则存在业绩补偿承诺实施的违约风险。

（五）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的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公司本次交易相关的审批工作尚需要一定的时间方能完成，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四、其他风险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标的资产涉及多个国家和地区，相关材料和文件的原始语种涉及多国语言，前次收购和相关协议亦以英语表述。因此，为了便于投资者理解和阅读，在报告书中，涉及交易对方、交易标的以及前次收购的交易协议等内容均以中文译文披露。由于中外法律法规、社会文化、表达习惯等均存在一定差异，由原始语种翻译而来的中文译文可能无法十分贴切地表述原文的意思，因此存在披露的相关翻译文本不准确的风险，但相关表述差异不会对投资者作出重大投资决策产生误导。

释义

在本报告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本报告书摘要	指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修订稿）》
报告书	指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中国化工	指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市公司、天华院、公司、本公司	指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科学院	指	前身是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改制后为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中车集团	指	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一家全民所有制企业
天华院有限	指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新国际	指	CNIC Corporation Limited（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国新投控	指	中国国新投控有限责任公司
艾弗控股	指	Ivey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汉德英国	指	AGIC Partners (UK) Limited
汉德资本	指	Asia-Germany Industry 4.0 Promotion Cross-Border Fund I L. P. (Cayman)
装备公司、化工装备公司	指	中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装备卢森堡	指	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 S.à. r.l.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标的公司、目标公司	指	装备卢森堡100%股权，三明化机、华橡自控生产相关的土地、房产、设备等
装备香港	指	CNCE Group (Hong Kong) Co., Limited（中化工装备（香港）有限公司）
装备工业	指	CNCE Industrial Group (Hong Kong) Co., Limited（中国化工装备工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装备环球	指	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中国化工装备环球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装备德国	指	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Germany) GmbH，后更名为KMG
原KM集团、原KMG	指	系Onex LP于2012年从Madison Capital处收购KM集团所使用的收购主体，原KMG的登记机关为慕尼黑商事登记机构，注册号为HRB200415；2012年，Onex LP成功收购KM集团时，原KMG是KM集团第一大股东
Onex、Onex LP	指	Onex Partners Manager LP，系一家北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KM集团在中国化工之前的实际控制人
KM集团	指	包括KMG、KMT、KMB、Netstal以及KMC等全部子公司在内的全部法律主体的集合
KMG	指	KraussMaffei Group GmbH，旧装备卢森堡的德国全资子公司
KMT	指	KraussMaffei Technologies GmbH，为KMG全资子公司之一
KMB	指	KraussMaffei Benstoff GmbH，为KMT全资子公司之一
Netstal	指	Netstal-Maschinen AG，为KMT的全资子公司之一
KMC	指	Krauss-Maffei Corporation，为KMG全资子公司之一
KMG及其主要子公司	指	KMG、KMT、KMB、Netstal以及KMC
桂林橡机	指	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桂林橡机资产包	指	本次重组范围内的桂林橡机主要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益阳橡机	指	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益神橡机	指	益阳益神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三明化机	指	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三明化机资产包	指	本次重组范围内的三明化机土地、房产、主要设备等资产
华橡自控	指	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橡自控资产包	指	本次重组范围内的华橡自控土地、房产、主要设备等资产
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指	天华院向装备环球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装备卢森堡100%股权，向三明化机、华橡自控发行股份购买其生产相关的土地、房产、设备等；同时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约为102,600万元，不超过本次取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前次收购	指	2016年中国化工联合投资入股Onex收购KM集团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境外）》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境内）》的统称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境外）》	指	天华院与装备环球于2017年12月6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关于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S.à. r.l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境内）》	指	天华院与桂林橡机、三明化机及华橡自控于2017年12月6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境外）》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境内）》的统称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境外）》	指	天华院与装备环球于2018年6月5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关于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S.à. r.l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境内）》	指	天华院与桂林橡机、益阳橡机、三明化机及华橡自控于2018年6月5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境内）》	指	天华院与桂林橡机、益阳橡机、三明化机及华橡自控于2018年10月12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指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境外）》、《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境外）》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境内）》的统称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境外）》	指	天华院与装备环球于2017年12月6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关于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S.à. r.l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境外）》	指	天华院与装备环球于2018年6月5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关于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S.à. r.l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境内）》	指	天华院与桂林橡机于2018年6月5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境内）》	指	天华院与桂林橡机于2018年10月12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
《股权托管协议》	指	天华院与装备公司于2018年6月5日签署的《中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与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天华院与装备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签署的《中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与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委托管理协议》
评估基准日、审计基准日	指	2017年9月30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	指	天华院第六届第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境外法律尽调截止日	指	2018年3月31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青岛市国资委	指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国家发改委、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德证券	指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伦律师、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富而德	指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Freshfields Bruckhaus Deringer LLP
境外法律尽调报告	指	富而德出具的《Legal Due Diligence Review for Qingdao Tianhua Institute of Chemistry Engineering Co., Ltd.》
审计机构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联、评估机构、资产评估机构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法律意见书》
补充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装备卢森堡审计报告》	指	德勤出具的德师报（审）字（18）第S00512号《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 S.à r.l备考财务报表及专项审计报告》
《三明化机资产包审计报告》	指	立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ZA23390号《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拟转让资产专项审计报告》
《华橡自控资产包审计报告》	指	立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ZA23391号《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资产专项审计报告》
《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	指	立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766号《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装备卢森堡评估报告》	指	中联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306号《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向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 S.à. r.l. 100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三明化机资产包评估报告》	指	中联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307号《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生产相关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华橡自控资产包评估报告》	指	中联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310号《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相关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26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年修订）》
《重组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128号文》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
《财务顾问办法》	指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7月

本报告书摘要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本次交易的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中德双边合作关系日益紧密，中国对德投资不断增加

近年来，中德双边经贸关系迅速升温。2016年，中德两国间贸易总额达1,700亿欧元，再创历史新高，中国首次成为德国第一大贸易伙伴。与此同时，中国对德投资也迅速增加。根据商务部统计数据，2016年中国对德直接投资29.45亿美元，同比增长258.6%。尽管历史上中国对德投资起步较晚、基数较小，但近年来的迅猛发展，使得2016年中国对德直接投资首次超过德国对华直接投资，凸显了两国经贸合作关系中的新形势、新特点。

此外，中德两国积极尝试在各个产业领域开展务实合作。2014年10月，中国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访问德国期间，中德双方共同发表《中德合作行动纲要：共塑创新》，拟加强平等互信，共塑创新伙伴关系。2016年6月，两国政府举行第四轮政府磋商，在充分肯定《中德合作行动纲要》落实结果的基础上，在政治、第三国及第三方市场、经贸与投资、创新与环境、教育与人文等方面的合作上达成进一步共识。2017年6月，中德两国总理共同出席“中德论坛－共塑创新”并发表演讲，表明愿继续在相互尊重、互利共赢基础上，保持高层交往势头，以“共塑创新”为引领，深化在智能制造、航空、新能源汽车、绿色发展、青年创新创业、未来交通等领域合作，推进中德全方位战略伙伴关系朝更高水平迈进。两国政府间的频繁互访与合作，凸显了中德两国新型大国关系的稳步推进。

中德双边合作正迎来重要的机遇期，随着两国经贸合作领域的不断扩大和深化，双边关系将继续保持高水平、高速度的稳定发展。因此，本次重组符合两国在各产业领域合作的大趋势。

2、本次交易是深入贯彻落实“一带一路”战略的重要举措，是“中国制造2025”与德国“工业4.0”的重要结合

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后，世界各国都在积极寻求经济转型。一方面，发达国家谋求实现再工业化，美国、德国等国制定了相应的战略；另一方面，发展中国家积极参与全球产业再分工，拓展国际市场空间，同时通过创新争取全球分工的重新定位。面临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双重压力，中国要实现制造业的顺利转型，需要借鉴发达国家成熟的技术和经验。

2013年4月，德国政府在汉诺威工业博览会上正式推出“工业4.0”战略，旨在提升德国工业的竞争力，在新一轮工业革命中占领先机。2014年12月，中国政府首次提出“中国制造2025”概念，指出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与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形成历史性交汇、国际产业分工格局正在重塑之时，必须牢牢抓住这一重大历史机遇，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加强统筹规划和前瞻部署，力争到新中国成立一百年时，把我国建设成为引领世界制造业发展的制造强国。2015年10月，德国总理默克尔访华时，两国宣布将推动“中国制造2025”与德国“工业4.0”的战略对接，共同推进新工业革命和业态，达成双赢。

本次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是德国“工业4.0”与“中国制造2025”的重要结合，符合两国工业促进共赢的战略目标和我国发展高端制造业的相关政策。同时，德国作为陆上丝绸之路沿线的重要强国，本次交易也是国有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和“国际产能合作”的积极实践，具有重要的示范意义。

3、欧洲经济复苏缓慢，为跨境并购带来契机

自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欧洲经济一直在衰退与复苏间徘徊。欧洲中央银行量化宽松政策的全面启动和欧洲稳定机制的设立，都没能改变其低增速、低通胀、高债务的困境。近年来，债务危机、银行业危机、英国脱欧等政治经济风险的持续发酵，又给欧洲经济的复苏与发展带来了一定的风险和不确定性。2016年，欧盟28国全年经济增速仅为1.9%，较之2015年下降0.1个百分点，复苏势头缓慢，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

制造业方面，尽管欧洲制造业生产总值同比增速从2014年起由负转正，但受能源等大宗商品价格的拖累，2016年增长乏力。虽然近几年欧洲工业生产指数和产能利用率均在提高，工业生产边际上有所改善，但和金融危机前相比仍有较大差距，仍处相对疲软状态。

尽管如此，历经百余年的沉淀，欧洲制造业先进的技术水准、对高品质产品的追求，以及流程化、自动化、智能化、工具化的生产环境，仍推动着欧洲制造业竞争力的不断提升。以追求价值、细节和质量而闻名的德国制造业，更是在全球树立了良好的口碑，成为各国竞相学习的标杆。

当前的欧洲经济环境下，许多具有世界级领先技术水平的优质资产也纷纷向海外的投资者抛出了橄榄枝。中国化工借同国新国际等机构于此契机成功收购了业内久负盛名的高端制造业资产，而本次交易为境外优质资产提供了对接境内市场的渠道，真正实现其资产增值，是顺应经济全球化形势，实现中国化工整体战略目标的重要举措。

4、全球橡塑机械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中国橡塑机械行业2.0版亟待转型升级，KM集团代表的德国工业4.0版的智能化机器人化装备是发展趋势

（1）全球橡塑机械市场发展概况

根据克利夫兰研究集团有限公司报告，全球塑料机械市场发展态势良好，全球市场需求预计以约每年6.9%的速度稳定增长，2017年全球市场规模将达371亿美元。其中亚太地区是最大的区域市场，占全球总需求的一半以上。

塑料制品主要运用在包装、建筑、电子、消费品、汽车及施工等领域，近年由于全球、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对于塑料制品的需求提升，全球塑料制品市场持续增长。塑料加工与回收技术的改进使得塑料从环保以及安全角度都更为消费者所接受，也将推动塑料制品的需求上涨，继而带动塑料产业整体的发展。

橡胶机械方面，根据《欧洲橡胶杂志》（ERJ）全球橡胶机械报告，尽管2015年全球橡胶机械行业收入出现小幅下降，北美及欧洲的橡机市场均已率先复苏，行业止跌回暖。橡胶产业中，轮胎制造行业占据了橡胶消费总量的70%左右。在汽车保有量稳定增长的环境下，轮胎市场将延续平稳向好的局面，从而推动橡胶产业的需求不断增加。

整体而言，全球橡塑机械市场需求基本向好，行业增长趋势稳定。本次交易，将帮助上市公司充分享受全球市场增长红利，降低在单一市场的经营风险，促进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有着智能化、机器人化的智能装备更是这一行业的全球发展方向，并在中国有着巨大的市场。

（2）我国橡塑机械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橡塑机械工业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已形成相对成熟的市场，许多核心关键装备的制造能力和技术水平已初具国际竞争实力。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塑料机械消费国，市场规模占全球市场的20%以上。尽管如此，与欧美等发达国家比较，我国橡塑机械行业仍存在集中度较低、部分专用加工用机械依赖进口的情况，产业竞争力仍待提升。从产品结构上看，无论是全球市场还是我国市场，高端产品份额依然被发达国家所垄断，我国的产品附加值低，塑料成型设备行业缺乏自主知识产权的“拳头产品”，我国距离世界塑料机械生产强国还有很大的上升空间。

未来，随着我国经济迈入新常态，我国橡塑机械市场需求结构将出现新的变化。橡塑机械行业整体将朝着组合结构、专用化、系列化、复合化、微型化、大型化、个性化、智能化、互联化的方向发展，同时需满足节能、节材、高效的要求。可以预见，促进低端过剩装备产业转型升级、推动装备制造向中高端迈进，将成为橡塑机械行业乃至专用设备制造业发展的大趋势。而本次交易正是为了实现上述战略目标。

5、引入德国工业高端母机企业，对中国工业2025装备升级意义重大

注塑设备属于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共同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中的“精密高效和成形设备”，是工业制造领域的重要工作母机。全球注塑设备市场规模超千亿元人民币，目前我国已成为塑料机械的第一大国，但大而不强，高精度、大型注塑机装备、全电动注塑机等主要市场仍被海外品牌占据。国内主要中资企业产品相对处于中低端。本次资产重组将全球龙头引入A股，作为重要的工作母机落地中国，对中国工业4.0装备升级的战略意义非常重大。

本次收购同时也是一次对德国工业4.0体系下的工业母机生产技术的成功引进，将世界一流的化工装备、橡塑机械、智能装备制造商，和智能化、轻量化汽车零部件快速成型装备制造供应商引入中国，更是率先在全球推广物联网、交互式服务等4.0模式的标杆。

6、在国家鼓励国企改革的政策支持下，运用国际优质企业管理，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兼并重组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国企改革和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兼并重组。2010年8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支持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开展兼并重组，促进行业整合和产业升级。2014年3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的意见》，鼓励具备实力的企业开展跨国并购，在全球范围内优化资源配置。2015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从做大做优做强国有企业、进行资源整合等方面提出国企改革目标和举措，继续深入推进国企改革战略。2016年7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推动中央企业结构调整与重组的指导意见》，强调搭建调整重组平台、国际化经营平台，推动产业集聚和转型升级，增强中央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能力。2017年8月，中国证监会发文称，并购重组已成为资本市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重要方式，将扎实开展“简政放权”和“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措施和保障制度，为国有企业以上市公司为资产运营平台、不断改善国有资产质量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本次重组是对国家政策精神和中小股东诉求的积极响应，通过充分发挥资本市场运作优势，收购行业领先的国际优质企业及相关境内资产，实现上市公司产业升级和国际化，打造具备国际化管理经验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发挥协同效应，缔造全球橡塑机械行业龙头

本次交易的公司装备卢森堡全资持有的KM集团是全球塑料和橡胶加工机械设备市场的行业领导者，业务发展成熟，拥有领先的研究水平、产品服务和一流技术，且是全球少数结合了注塑、挤出和反应成型技术的企业。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整合中国化工下属境外KM集团和境内橡胶机械公司，实现境内外技术、产能、销售和管理的协同，打造国际化的化工装备产业平台。

整合后，上市公司将借助KM集团在橡塑机械领域、挤出及反应成型的领先地位、深耕行业上百年的管理经验，结合自身已有的设备资产和市场分布，打造化工机械装备行业的旗舰型上市公司，有效提升国内橡塑机械产业的整体竞争力，提升中国在全球橡塑机械乃至化工装备领域的综合竞争实力，为中国企业在世界高端装备制造业争得一席之地。

2、整合集团内部资源，避免同业竞争，打造优质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近年来，中国化工一直秉承以资本运营为主的战略发展模式，积极参与和国内板块同业的全球领先公司的海外并购，并借助其专业能力整合集团内部资源，对旗下上市公司平台分板块实现证券化。目前，中国化工已完成旗下轮胎、农化、蛋氨酸等板块的资产整合与证券化工作。

2016年中国化工收购KM集团时即明确，在符合相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将与国内相关资产进行战略整合，并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与天华院就相关塑料加工技术业务领域进行整合的路径。本次上市公司整合KM集团和国内橡胶机械公司资产的交易将强化其作为中国化工旗下化工装备上市平台的地位，有利于解决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使得相关承诺得以切实履行，有助于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也体现出良好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形象。

3、持续提升上市公司业务增长综合竞争力

本次交易中，KM集团拥有行业一流的资产和领先的盈利水平，2016年和2017年营业收入分别为995,430.06万元、1,073,765.21万元。三明化机、华橡自控资产包进入上市公司后，将成为KM集团在中国的生产基地，提升KM集团的本土化水平及产能。